

# 关于拟召开“国鑫 18 号贵州黔南州圣山大道项目建设私募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人：

感谢您投资我司管理的产品“国鑫 18 号贵州黔南州圣山大道项目建设私募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是三都水族自治县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方”）为建设三都水族自治县圣山大道项目，向我司申请规模为 1.5 亿元整的融资而设立。

本基金共有 7 期，各期产品存续期限各为 24 个月，每一期产品的收益分配基准日为该期产品投资起始日起每满 6 个自然月后的对应日和每一期产品的投资期限届满日。但融资方从 2019 年 1 月起，就未按照本基金相关合同的约定按时足额划付各期产品对应的到期应付本息，已经构成违约。为维护各位投资人的合法权益，我司拟采用司法手段来解决本基金财产的兑付问题，拟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我公司拟于近期召开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召开具体细节如下：

- 1、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1 日
- 2、会议形式：会议采取通讯方式。
- 3、审议事项：关于申请仲裁解决“国鑫 18 号贵州黔南州圣山大道项目建设私募基金”基金财产兑付问题，并从基金财产中列支相关律师费、仲裁费、公证费、财产保全费等费用的提案。

4、议事程序：



### （1）表决的基础

在本次的公告中已经披露了本基金的最新情况，作为填写表决函的表决基础。

### （2）表决函的获取、填写、签署、拍照等相关流程

目前已与我公司取得直接联系的投资人，我公司会将表决函寄送至投资人处，如尚未与我公司联系的投资人，看到公告后，请尽快与我公司联系。

投资人（机构投资人为其法定代表人）填写表决函后，需手持身份证件及表决函清晰地拍照，照片须清晰显示证件信息及表决函信息，并将表决函邮寄至我公司。机构投资人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表决函上签字并加盖公章。请按以上要求填写表决函并提供相应照片佐证表决函的真实性，注意请勿遮盖表决函及身份证件信息，不符合要求的表决函将作为废票，不计入最终统计。

如需授权他人代为处理本基金财产兑付等相关问题，请联系管理人，并按照管理人的相关要求签属对应的《授权书》，并提供相关的身份证件及材料。

### （3）表决函的收集期限及表决结果的公布

我公司将于 2019 年 8 月 2 日之后收集、整理表决函，表决截止日期拟定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届时将在重庆市大渡口公证处的公证下统计票数，并形成本大会决议，之后将在管理人公司官网公布结果。

### （4）表决函回收方式

表决函填写完成后请将原件邮寄到如下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学



府大道 33 号招商局大厦 7 楼 1 号 周俊宇（收） 电话：  
18580752537；

同时，请将手持身份证件及表决函的清晰照片发送到如下邮箱：

280245426@qq.com

重庆国鑫睿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1 日

